



## 條款及細則:

1. 客戶須選用指定 5G SIM 月費計劃，並簽訂 30/36 個月合約（合約期）及繳付每月\$18 行政費方可申請「IN3」手機升級計劃（計劃）。客戶須於選用 SIM 月費計劃之同時一同選購指定型號手機（購買之手機），並以計劃內之繳費方式繳付費用。每位客戶於合約期內只可申請計劃乙次。

2. 繳付購買之手機方式如下：

- 首階段 – 首 18 個月

服務一經申請，客戶可以一次性方式繳付或以 18 個月免息分期方式繳付部分購買之手機之費用（如下圖）。此費用將扣減舊裝置之回收價（如適用），舊裝置回收條款細則跟據 3 香港 Trade-in 至專之條款及細則 <https://web.three.com.hk/tnc/190829/tnc-tradein-tc.pdf>。

- 次階段 – 期後 12 個月

➢ 由購買日起計第 19 個月開始，客戶將於每月 3HK 賬單內繳付購買之手機之剩餘金額

手機型號	首階段費用 (未扣減舊裝置之回收價)	次階段每月費用 (為期 12 個月)
Samsung Galaxy Z Fold 3 5G 512GB	\$8,522	\$473
Samsung Galaxy Z Fold 3 5G 256GB	\$8,034	\$447

3. 如客戶透過指定信用卡以 18 個月免息分期方式繳付首階段費用，客戶須填寫及完成相關信用卡機構之申請表格。
4. 於合約期內，客戶需以信用卡自動轉帳繳費，信用卡持有人姓名必須與服務登記人相同。
5. 如客戶在合約期內首 18 個月內退回購買之手機，客戶無需繳付次階段每月費用。如客戶在 18 個月後退回購買之手機，客戶無需繳付餘下未繳付之次階段每月費用。此條款之執行細則將按照以下條款 6 進行。
6. 客戶必須退回購買之手機來抵消次階段未繳付之每月費用。退回購買之手機型號、機身編號及容量必須與合約上所列出手機資料相同、通過驗測證明外觀良好，及性能和操作正常等等。和記電話有限公司（“本公司”）有權驗證評估退回之手機及有權拒絕回收任何購買之手機。在任何情況下，已回收之裝置一概不予退回。客戶請先確認手機內之所有資料已經移除及/或備份。本公司將不負責任何因是項回收指定裝置安排導致之資料損失/存取重置/轉移。如因維修而更換原機，客戶可攜同三星電子香港有限公司發出之維修證明到 3Shop 更改手機編號記錄。本公司保留隨時修改此服務相關之條款及細則而不作另行通知。
7. 客戶於計劃合約期內因任何理由而提早終止服務，客戶須繳付包括首階段及次階段未繳付之總費用及指定 5G SIM 月費計劃餘下之月費。
8. 客戶須於選購指定 \$248/\$288/\$388/\$688 5G SIM 月費計劃時，同日加購每月\$58 「4.5G 任用數據王」服務升級至其後任用 4.5G 全速數據，並簽訂 36 個月合約。當合約期屆滿後，除非客戶終止服務，3 香港將繼續向客戶提供「4.5G 任用數據王」服務並以\$238 按月收費。當每月使用的流動數據用量超過該月服務計劃包含的數據用量，數據服務仍可繼續使用，至相關截數日前可享用的最高數據下載速度為 4.5G 網絡速度。

### 手機現金券優惠



Hutchison Telecom  
Hong Kong Holdings



A member of CK Hutchison Holdings  
長江和記實業成員

- 手機現金券之有效期為 36 個月合約期內 (視乎所選優惠)。手機現金券總額視乎 所選月費計劃合約而定，每張手機現金券面額為\$500。若剩餘之手機現金券面額 不足\$500，將會以每張面額\$100 之手機現金券所替代。
  - 手機現金券只限於香港全線 3Shop 購買指定淨手機、平板及智能手錶，不適用於 手機配件，逾期無效。
  - 客戶須按當時 3 香港之建議零售價選購指定淨手機、平板及智能手錶。
  - 每次惠顧可使用多張手機現金券。付款總額若少於手機現金券的面值，手機現金券 餘數會被自動沒收並不可兌換現金及任何形式找續。
  - 手機現金券餘額詳情請向店員或客戶服務查詢。
  - 手機現金券不可轉讓及轉售，僅限已選購相關服務計劃登記人為本人使用。
  - 手機現金券不能與其他優惠同時使用。
  - 手機現金券不可兌換現金、退款或作現金及任何形式找續。
  - 可供選購之指定淨手機、平板及智能手錶將不時更新及更改，詳情請向店員查詢。
  - 和記電話保留權利隨時更改優惠之內容、條款及細則而不作另行通知。如有爭 議，和記電話保留最終決定權。
9. 此服務不適用於公司名義登記及企業客戶服務計劃的賬戶。
10. 除另有註明外，本計劃之優惠不可與其他優惠同時使用。
11. 客戶須成功上台及選購指定型號手機，禮品數量有限，客戶不能自選禮品款式及顏色，先到先得，送完即止。

#### 一般條款及細則

- 3 客戶之間之通話時間及傳送或接收多媒體訊息，均以心連心通話及網內多媒體訊息收費計算。
- 有關視像通話、短訊及語音通話之其後收費，詳情請瀏覽 3 香港不時更新之網頁 <https://web.three.com.hk/servicecharges/thereaftercharges>。
- 接收由本港其他指定網絡商用戶來電的視像通話則不會收取任何附加費。
- 本地流動數據用量收費適用於手機電郵程式應用或透過手機進入訊息中心，瀏覽 3 服務以外的網址，以及無線數據器應用。
- 所有月費計劃，已包括用戶使用 IDD 服務時須額外繳付的所有本地通話分鐘 (只限"001", "1968" 及 "+")。
- 使用國際話音及視像通話服務，須繳付國際長途電話費用。
- 使用國際漫遊服務，須繳付國際漫遊服務費用。
- 「通話保障」(若客戶在打出或接收視像及話音通話時出現中斷情況，只要在斷線 1 分鐘內重新接通相同的手機號碼，將自動獲贈 1 分鐘通話時間)。
- 如客戶使用電話會議或來電等候服務時，當電話接駁超過一條電話線以上，通話時間將按照每條已接駁電話線之時間總數計算。
- 客戶於合約期內提前終止流動電話服務或相關額外服務組合 (如適用)，客戶須繳付指定抵償金予本公司。
- 當數據用量快將用完時，客戶會收到有關數據用量之短訊提示。數據用量一經購買，有關費用恕不退還。客戶可透過 [www.three.com.hk/3Care](http://www.three.com.hk/3Care) 逐次增值額外數據用量於該月餘下時間至截數日前使用。任何剩餘數據用量不能累積至下一個賬單月。當數據用量用完時，流動數據服務會被暫停。有關每月逐次增值收費，詳情請瀏覽不時更新之網頁 <https://web.three.com.hk/data/topupdatapack/index.html>。



- 本地流動數據服務被暫停期間，手機軟件仍會產生微量數據，或因時間的差異及延誤令少量已使用的數據用量並未計算在內，均會於該賬單月內下一次增值時扣除。
- 展示數據用量的記錄介面、提示短訊等，可能與實際用量有所差異。申請免費或付費之增值數據可能有時間、取消、傳遞、或收發失誤，本公司不會對此承擔任何責任。有關實際用量及收費，請參閱客戶下期賬單。
- 數據用量一經購買，有關費用恕不退還。
- 所有用量須符合 3 香港服務使用政策及公平使用政策。
- 除非另有註明，所有用量及收費只適用於本地服務。
- 所有服務內容及收費均以 3 香港之最後公佈為準。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 以上優惠須受 3G、4G LTE 及 5G 服務使用條款、上述及其他特別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向 3Shop 店員查詢。
- 5G 網絡須配合指定型號流動裝置使用。
- 實際 5G 網路數據體驗可能應某些因素而受影響，包括但不限於網絡設定/規格或覆蓋、手機裝置之個別性能或功能、傳輸技術、網絡流量及使用情況、網站伺服器速度、其他內容供應商的服務穩定性、天氣狀況及其他環境因素(如受大廈、山嶺、隧道等障礙物)可能引致無線電干擾現象。須受 3 香港 5G 服務使用條款及細則約束。
- 和記電話有限公司(“本公司”)保留隨時修改本服務之收費、服務條款及細則(包括但不限於指定地區及指定網絡及其覆蓋範圍系統、兼容性或指定網絡之其他有關因素)以及暫停或終止服務之任何部份而不作另行通知，特別是當漫遊合作商與 3 香港終止合作的情況下。如有任何爭議，3 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

